

## 107 學年第 1 學期師生座談會「學務長與學生座談」會議紀錄

◎ 時間：107年10月29日(一)上午11：10至12：30

◎ 地點：成功校區格致廳小講堂

◎ 主席：洪學務長敬富

紀錄：陳建良

◎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 壹、主席致詞：

一、介紹與會主管：(略)。

二、感謝各位師長、同學與行政單位同仁參加本次會議，昨日發生教育所陳姓同學不幸遇害的案件，我們的內心都非常沈痛，在會議開始之前我們一起默哀致意一分鐘。

三、現在將時間交給同學，請各位同學踴躍提供意見。

貳、上次(107.5.21)座談會提問及最新執行情形：(如會議資料，略)

參、歷次會議最新執行情形：(如會議資料，略)

肆、本次會議提問及解答：(如會議資料，略)

※林副教務長補充說明：

新體育館即將於10月31日8點50分試營運，當日前50名進館同學將贈送福袋乙個，11月1日正式啟用，屆時歡迎大家來體驗新場館的相關設施。

### 伍、自由提問：

#### ◆ 生科系林達人同學

生科院旁的通道目前是設置路檔管制車輛，是否可以改為柵欄式的管制方式？如果可行何時可以完工？

※總務長：

柵欄式的交通管制須配合崗哨的設置，校園規劃工作小組預計於10月31日開會，屆時請駐警隊提案並將納入審議。駐警隊選定崗哨最適合的地點後總務處馬上配合來施工，應該很快就可以完成設置。

#### ◆ 學生會權益部吳岱陵同學：

社科院的主要出入口在小東路，生科院的停車場出入口在東豐路，請問學生往來這兩個學院間的交通動線相關單位有何看法？

※總務長：

規劃校園交通動線以不穿越校區為最重要原則。社科院位於力行校區中間區段，而生科院有較足夠的停車空間，同學從生科院停車場步行道社科院上課所需的時間約 5 分鐘，在停車空間與節省時間很難兩全，校方只能儘量協助同學爭取最大的便利性，同學們也須適度妥協。另外校方也考量同學上課停車的便利性，將社科院附近原先綠化的空間也變更為停車空間，如需長時間停車建議同學將車輛停放至生科院地下停車場較為安全。

◆ 學生會權部益吳岱陵同學：

從小東路至東豐路的交通動線因車流量大相較比較危險，是否可以重新調整生科院腳踏車的停放空間及機車行進動線？

※總務長：

請同學與總務處事務組研討相關可行性方案，再提報交通安全管理委員會審議，會議均有學生代表參與討論。

※主席：

請社科院透過系辦與系學會討論溝通，先凝聚同學共識後再提案交通管理委員會討論。

◆ 歷史系黃晶同學：

成大為綜合大學且校區腹地廣大，部分同學雙主修常有跨校區上課的需求，下課時間只有 10 分鐘趕課時間非常緊迫，建議延長課間時間。

※教務處課務組組長：

學校有斟酌過調整課間時間的各種方案，包括提早至 8 點上課或延後下課時間等等，各方案都有其優缺點，結論還是維持目前方式。提醒老師要準點下課，以免耽誤其他課程時間。

※主席：

請系學會與系聯會先進行討論溝通，也可以參考清華大學等其他學校作法，同學如有共識可於下次座談會提案討論。

※副教務長：

學校下午上課時間曾經調整為 1330 時，後來又因其他因素透過機制調回 1310 時。調整課間時間也是有相關的機制，需要凝聚更多的共識，全校學生約有 2 萬 2 千多人且影響層面很廣，建議同學先透過系上充分的討論，再向校方提出最適方案。

◆ **台文系洪嘉謙同學：**

學生申辦機車通行證時，繳費後通行證明貼紙不慎遺失，申請補發須另外繳費新台幣 300 元整，不甚合理，因為繳費是購買停車權益不是購買貼紙本身。

※軍訓室林錦玄先生：

依據總務處的相關規定要有憑據才能申辦通行證，同學在購買通行證後，要負起保管的責任，學生證只是方便機車進入管制柵欄。通行證如果遺失，請持公家單位開立的相關證明即可申請免費補發。

※總務長：

請總務處事務組邀集相關單位討論及建立遺失補發的制度，包括通行證遺失補發關證明的認定標準及費用問題，讓法規更臻合理完善。遺失的證明為警方開立的證明較有公性力，而且補發一定要付出工本費等成本並非免費，才能發揮警惕的作用。

◆ **學生會權部益吳岱陵同學：**

查驗機車通行證明與車牌是否相符的工作，如果增加管理的難度與負荷，為何還要販售機車通行證？單獨檢具發票或收據可否當證明申請補發機車通行證，或者需要同時檢具警察單位遺失報案證明。

※總務長：如前案，事務組將邀集相關單位討論及建立遺失補發的制度。

※總務處事務組組長：機車通行證遺失時，仍可使用學生證刷感應器後通過管制閘道，進入地下停車場停車，不影響停車權益。遺失補發同學如果有好的方案，可以提案到交通安全管理委員會來審議。

※林副教務長：程序完備的同學如果想停車卻找不到停車位，一定會質疑那些沒有貼通行證的車輛為何可以停放地下停車場，所以還是要完善整個制度比較好。

◆ **心理系湯耀丞同學：**

建議校方開發本校停車管理資訊系統時，參考警察運用警用小電腦連結相關系統查驗駕駛人員行、駕照與車籍資料的方式，方便停車場管理人員查驗地下停車場停放車輛車主是否已完成繳費，而不用依賴停車證識別。

※主席：

同學的意見非常有建設性，我們可以一起來研議，讓整個制度的設計更符合時代的需要。

◆ **心理系湯耀丞同學：**

社科院 1、2 樓目前無門禁，社科院的正門可否設門禁卡管制進出人員？

※主席：

社科院院館的使用管理與檢討安全措施，是需要透過院務會議充分的討論才能凝聚整體的意志與共識。相關安全作為所需的預算，校方會盡力支持。

◆ **台文系黃郁雯同學：**

吹風機的電壓高於加熱電器而且使用時不會造成跳電，為何學校的宿舍內可以使用吹風機卻禁用加熱電器？

※學務處住服組：

電器用品需考量使用的時間與發熱量，同學個人使用吹風機所需的時間約 20 分鐘並不會太長，而加熱電器是持續加熱，而且集中在用餐時間，宿舍內的線路可能承受不了總發熱量而造成危險。

※總務長補充：

同學使用電器設備需基於安全的考量。個人使用吹風機時使用的時間並不會太長，並且使用者不會離開吹風機，相較之下使用加熱電器的時間多集中在用餐時間，而且使用者可能暫時離開加熱電器旁，發生意外的機率大。

◆ **台文系黃郁雯同學：**

建議學校宿舍裡的公共空間設置簡易廚房

※學務處住服組：

設置簡易廚房需考量宿舍內是否有適合的空間與食物安全及清潔的考量，目前勝二舍的簡易廚房已重新開幕歡迎同學們使用，其他宿舍未設簡易廚房是因為沒有合適的空間，以勝八舍為例，一樓的空間運用目前是交誼廳，比適合小組討論的功能，若要設置簡易廚房就要犧牲寢室用途的空間。以前徵詢過同學們的意見，經過討論決定仍維持寢室的用途。

**陸、主席結論：**

同學若有任何問題，可以利用 e-mail、導生 e 點通、單位或校長信箱等向學校反應，今天同學反應的問題，我們會做成紀錄，請承辦單位一一答覆，並且公告於學校網站上面，感謝各位同學及行政單位代表參加本次會議。